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本節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閣下應細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全文且不應單純依賴本節資料。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狀及預計未來發展的認知以及我們在該等情況下相信屬適當的其他因素所作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能否符合我們的預期及預測，乃取決於多項我們無法掌控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有關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描述或暗示的業績存有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討論，謹請閣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概覽

我們是經濟型指針式石英手錶的國內領先手錶品牌擁有人兼領先的指針式石英手錶OEM製造商。就OEM手錶而言，我們直接向位於中國國內及歐洲、美洲及亞洲(不包括中國)等地的國際OEM客戶銷售。另一方面，我們按批發基準向國內分銷商銷售品牌手錶，分銷商之後會將我們的品牌手錶(i)在其經營的多個銷售點向消費者轉售，或(ii)向其批發客戶轉售，批發客戶之後通過各自的零售渠道向消費者出售我們的品牌手錶。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在中國24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委聘28名分銷商。自二零一三年起，我們也向海外客戶批發出口我們的品牌手錶。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年內收益及溢利快速增長。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2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0.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0.4百萬元。我們的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7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收益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89.3百萬元及人民幣85.0百萬元。

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詳見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及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兩節)，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財務資料

附錄一所載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八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包括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其首次被控股股東控制當日起已綜合。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已向New Prestige及Speedy Glory發行我們前附屬公司觸動時刻的額外股份，而我們於觸動時刻的實益權益將由70%攤薄至30%。觸動時刻繼而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且其財務狀況及業績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開始以股權會計法入賬。有關向Speedy Glory及New Prestige配發及發行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聯營公司」。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已經及將會受到多項因素的重大影響，而其中許多因素可能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載於下文。

銷售組合、產品組合及定價

我們的銷售組合主要包括OEM及品牌手錶，以及包括*时间由你*、*榮凱*及*Color*等品牌手錶的產品組合。我們的銷售組合及產品組合的各組成部分對我們的收益及毛利率有不同貢獻。我們的銷售組合及產品組合隨時間改變，有關改變的幅度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我們已調整及將會繼續調整銷售組合及產品組合，從而致力提升盈利能力。

我們繼續為我們的手錶定價以反映品牌價值及應對生產成本變動的能力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十分重要。我們根據現行市場狀況、原材料成本及生產以及我們競爭對手價格等因素為我們手錶定價。根據上述因素，我們手錶價格的任何調整將直接影響我們的收益、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

對OEM手錶的需求

我們OEM手錶的需求情況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全球經濟狀況及中國經濟狀況。倘全球或中國經濟狀況出現任何逆轉，均可能導致OEM手錶需求下跌。於往績記錄期內，歐洲經濟不景氣對OEM手錶的海外需求造成影響。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OEM手

財務資料

錶出口銷售產生的收益分別達人民幣133.9百萬元、人民幣120.8百萬元、人民幣70.9百萬元及人民幣44.7百萬元。我們相信，全球經濟狀況轉變將會繼續對我們OEM手錶的海外需求造成影響，繼而影響OEM手錶的收益和未來銷售增長。

保持及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的能力

我們旗下品牌手錶的銷售表現取決於我們通過分銷商保持，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的能力，特別是我們物色及委聘擁有更大型銷售網絡以及更多元化銷售渠道的分銷商能力。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有26名、29名、30名及28名分銷商。有關我們品牌手錶銷售及分銷網絡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銷售、營銷及分銷－我們品牌手錶的銷售及分銷」。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來自銷售品牌手錶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75.1百萬元、人民幣155.9百萬元、人民幣267.2百萬元及人民幣248.4百萬元，逐漸增長並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22.7%、33.8%、46.0%及50.8%。我們擬通過委聘擁有更廣泛分銷網絡的分銷商，增加在現有市場的滲透率及擴大分銷網絡至新市場，達致銷售及溢利增長。倘我們無法成功管理我們旗下品牌手錶的分銷網絡擴展，則可能對我們的未來發展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直接材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

直接材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為我們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直接材料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71.2%、70.2%、69.8%及72.5%，而直接勞工成本則分別佔銷售成本10.8%、9.9%、10.8%及10.4%。倘直接材料市價或直接勞工成本出現任何不利波動，則可能對我們的銷售成本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無法將成本升幅轉嫁予客戶，則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政狀況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下表顯示我們的溢利對所示期間直接材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假設波幅分別的敏感度：

假設波幅 ⁽¹⁾	+35.3%	+31.2%	+24.5%	-24.5%	-31.2%	-35.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直接材料成本變動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7,282	50,629	39,757	(39,757)	(50,629)	(57,282)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7,503	68,501	53,791	(53,791)	(68,501)	(77,503)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6,456	85,253	66,946	(66,946)	(85,253)	(96,456)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82,218	72,669	57,063	(57,063)	(72,669)	(82,218)
年／期內溢利變動⁽³⁾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732)	(37,769)	(29,658)	29,658	37,769	42,732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3,787)	(47,540)	(37,331)	37,331	47,540	53,787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0,702)	(62,490)	(49,071)	49,071	62,490	70,702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60,101)	(53,121)	(41,713)	41,713	53,121	60,101
假設波幅 ⁽²⁾	+36.0%	+32.1%	+26.6%	-26.6%	-32.1%	-36.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直接勞工成本變動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841	7,883	6,532	(6,532)	(7,883)	(8,841)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190	9,977	8,268	(8,268)	(9,977)	(11,190)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215	13,567	11,242	(11,242)	(13,567)	(15,215)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12,075	10,767	8,922	(8,922)	(10,767)	(12,075)
年／期內溢利變動⁽³⁾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595)	(5,881)	(4,873)	4,873	5,881	6,595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766)	(6,924)	(5,738)	5,738	6,924	7,766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153)	(9,945)	(8,241)	8,241	9,945	11,153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8,827)	(7,871)	(6,522)	6,522	7,871	8,827

附註：

- 1) 直接材料成本的假設波幅乃假定為24.5%、31.2%及35.3%，此乃參考往績記錄期內的直接材料成本變動。
- 2) 直接勞工成本的假設波幅乃假定為26.6%、32.1%及36.0%，此乃參考往績記錄期內的直接勞工成本變動。
- 3) 除直接材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分別的假設波幅外，所有其他因素假設不變。

財務資料

品牌知名度及推廣品牌成本

近年來，我們日益將資源投入於開發、製造及銷售品牌手錶。於二零一零年，我們開始於中國銷售 *时间由你* 及 *荣凯* 品牌手錶，而於二零一二年，我們進一步推出我們的 *Color* 品牌手錶。我們相信品牌知名度屬於影響顧客購買決定的關鍵因素。因此，顧客對品牌的認知可能影響手錶售價及市場需求、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擴充業務能力。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於品牌推廣及營銷活動分別花費人民幣12.3百萬元、人民幣17.2百萬元、人民幣20.5百萬元及人民幣14.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的3.7%、3.7%、3.5%及3.0%。隨著品牌成熟，我們擬投入更多品牌手錶的營銷及推廣。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營銷及分銷－營銷及宣傳」。我們能否成功吸引客戶數目增長視乎我們提升品牌知名度，以及維繫客戶合意的品牌形象及文化的能力。如我們未能成功推廣我們的品牌或未能維持我們的品牌定位、市場觀感以及可能減低客戶對品牌的接受程度，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我們的財務報表，故我們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申報金額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我們於相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多種其他因素，其結果成為對在其他來源並不顯然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我們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我們在修訂估計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確認會計估計修訂。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及關鍵會計估計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資料附註3及4。我們相信下列各項為編製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時應用的最重要估計及判斷。

財務資料

收益確認

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夠可靠計量，我們按以下方式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收益：

(i) 銷售貨品

我們在貨品送達客戶處所時，且客戶接納貨品以及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益。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減任何貿易折扣。

(ii) 利息收入

我們參考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利息收入，實際利率乃將金融資產預期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地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該資產的賬面淨值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我們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測試資產有否減值。計算可使用價值時，須估計獲分配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使用價值。估計可使用價值時，我們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亦須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或所應用貼現率變動，將會導致過往估計的減值撥備須作出調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情況的評估計提呆賬撥備。倘若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呆賬識別須要運用判斷和估計。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可收回性有別於原來估計，則此差額將會影響於該估計變化期間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以及呆賬開支。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我們在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須考慮多項因素，如改變或改良生產時引致的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產品或服務產出市場需求轉變、資產預期用途、預期實質耗損、資產保養及維護以及使用資產的法律或同類限制等。資產可使用年期是基於本集團將同類資產作相若用途的經驗加以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以往估計，則須增加折舊。我們可於報告期末因應情況轉變而檢討。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乃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項處理的判斷。我們慎重評估交易稅務，從而作出稅務撥備。有關交易的稅務處理將定期予以重新考慮以反映稅務法規上的所有變動。未用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在有足夠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動用稅務抵免時才會確認，管理層作出判斷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評估不斷檢討，如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存貨減值

我們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若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計提撥備。滯銷貨物及陳舊存貨的識別須要運用對存貨狀況及是否可用進行判斷和估計。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概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30,243	460,807	580,446	370,655	489,279
銷售成本	(228,038)	(312,656)	(391,697)	(251,382)	(321,279)
毛利	102,205	148,151	188,749	119,273	168,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1,771	1,243	1,621	1,230	1,77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583)	(25,369)	(30,424)	(21,114)	(22,320)
行政開支	(16,964)	(36,845)	(30,584)	(23,111)	(25,08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1,020)	(139)	(758)
融資成本	(11,564)	(12,762)	(12,727)	(8,951)	(5,289)
除稅前溢利	55,865	74,418	115,615	67,188	116,316
稅項	(14,204)	(22,747)	(30,870)	(17,885)	(31,298)
年／期內溢利	41,661	51,671	84,745	49,303	85,018
以下應佔年／期內溢利／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1,661	51,675	85,227	49,785	83,408
非控制權益	—	(4)	(482)	(482)	1,610
	41,661	51,671	84,745	49,303	85,018

財務資料

節選損益表項目說明

收益

我們收益產生自(i)出售OEM手錶；(ii)出售品牌手錶；及(iii)第三方品牌手錶貿易。我們一般向客戶直接出售OEM手錶，而我們絕大部分的品牌手錶則售予分銷商。自二零一三年以來，我們亦按批發基準向海外客戶出口品牌手錶。第三方品牌手錶貿易屬於分銷品牌手錶的附帶業務。我們偶爾採購第三方品牌手錶並轉售予分銷商。我們在貨品送達客戶及分銷商指定地點後才確認收益。收益指扣除退貨、回扣、折扣及增值稅後的銷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銷售組合及產品組合劃分的收益明細以及其各自所佔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佔收益總額百分比								
OEM手錶	255,151	77.3%	292,243	63.4%	302,386	52.1%	187,437	50.6%	237,061	48.5%
品牌手錶										
– 时间由你	58,154	17.6%	95,024	20.6%	105,934	18.3%	73,538	19.8%	98,364	20.1%
– Color	–	–	31,782	6.9%	112,305	19.3%	70,722	19.1%	113,981	23.3%
– 榮凱	16,938	5.1%	29,093	6.3%	48,942	8.4%	31,745	8.6%	36,066	7.4%
	75,092	22.7%	155,899	33.8%	267,181	46.0%	176,005	47.5%	248,411	50.8%
第三方手錶	–	–	12,665	2.8%	10,879	1.9%	7,213	1.9%	3,807	0.7%
總計	<u>330,243</u>	<u>100.0%</u>	<u>460,807</u>	<u>100.0%</u>	<u>580,446</u>	<u>100.0%</u>	<u>370,655</u>	<u>100.0%</u>	<u>489,279</u>	<u>100.0%</u>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OEM手錶銷售貢獻我們大部分收益。當時我們的銷售組合轉向品牌手錶主要是由於以下綜合影響(i)我們的品牌手錶(特別是自二零一二年年中引進Color)銷量增加及(ii)與OEM手錶相比，我們的品牌手錶每單位平均售價相對較高所致。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OEM手錶及品牌手錶售予中國國內客戶及向中國境外國家或地區的客戶出口。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分別來自OEM及品牌手錶銷售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佔收益 百分比								
OEM手錶										
— 國內	121,296	47.5%	171,477	58.7%	231,453	76.5%	143,291	76.4%	192,383	81.2%
— 出口	133,855	52.5%	120,766	41.3%	70,933	23.5%	44,146	23.6%	44,678	18.8%
	<u>255,151</u>	<u>100.0%</u>	<u>292,243</u>	<u>100.0%</u>	<u>302,386</u>	<u>100.0%</u>	<u>187,437</u>	<u>100.0%</u>	<u>237,061</u>	<u>100.0%</u>
品牌手錶										
— 國內	75,092	100.0%	155,899	100.0%	264,891	99.1%	173,817	98.8%	225,674	90.8%
— 出口	—	—	—	—	2,290	0.9%	2,188	1.2%	22,737	9.2%
	<u>75,092</u>	<u>100.0%</u>	<u>155,899</u>	<u>100.0%</u>	<u>267,181</u>	<u>100.0%</u>	<u>176,005</u>	<u>100.0%</u>	<u>248,411</u>	<u>100.0%</u>

儘管我們銷售OEM手錶的收益逐漸增加，但OEM手錶出口銷售於往績記錄期內比例逐漸下跌。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OEM手錶出口銷售下降主要是由於(i)歐洲OEM客戶採購訂單減少，董事認為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底歐洲經濟不景氣所致，及(ii)就董事所深知，一名主要OEM香港客戶終止其手錶產品推銷業務，不再向我們發訂單。然而，我們已成功在中國擴充OEM手錶國內銷售。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OEM手錶國內銷售分別佔我們OEM手錶銷售收益約47.5%、58.7%、76.5%及81.2%。

財務資料

我們收益總體增長主要受我們的品牌手錶銷量增長推動，主要是由於(i)二零一二年年中推出Color；及(ii)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委聘額外分銷商及優化分銷商組合。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Color品牌手錶銷售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的零、6.9%、19.3%及23.3%。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Color品牌手錶分別為我們來自品牌手錶銷售收益貢獻零、20.4%、42.0%及45.9%。此外，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推出了4個、8個、23個及15個品牌手錶系列，而來自銷售該等新品牌手錶系列的收益分別為各個期間品牌手錶收益總額貢獻約7.0%、22.8%、33.3%及19.6%。

銷量及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銷售組合的各組成部分手錶銷量及每單位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未經審核)			
	千隻	人民幣	千隻	人民幣	千隻	人民幣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千隻	人民幣	千隻	人民幣
OEM手錶	10,413	24.5	9,928	29.4	11,696	25.9	7,876	23.8	8,175	29.0
品牌手錶	520	144.4	1,858	83.9	5,069	52.7	3,148	55.9	4,705	52.8
第三方手錶	—	—	5	2,533.0	8	1,359.9	4	1,803.3	2	1,903.5

銷量波動主要反映客戶對我們OEM手錶及品牌手錶的整體需求，以及向市場推出新產品系列或產品設計，而我們產品平均售價變動則主要受多項因素影響，如(i)我們的OEM客戶在不同訂單所需手錶規格及／或設計不同，從而導致售價變動及(ii)推出針對不同消費者群體及預設零售價相對較高或低的產品系列或手錶設計。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成本、製造經營性開支以及第三方手錶成本。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呈列期間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直接材料	162,272	71.2%	219,554	70.2%	273,247	69.8%	177,502	70.6%	232,912	72.5%
直接勞工成本	24,557	10.8%	31,082	9.9%	42,265	10.8%	25,389	10.1%	33,543	10.4%
製造經營性開支	36,216	15.9%	45,092	14.4%	60,540	15.5%	38,782	15.4%	45,668	14.2%
第三方手錶成本	—	—	10,961	3.5%	9,392	2.4%	6,229	2.5%	3,358	1.0%
其他	4,993	2.1%	5,967	2.0%	6,253	1.5%	3,480	1.4%	5,798	1.9%
總計	228,038	100.0%	312,656	100.0%	391,697	100.0%	251,382	100.0%	321,279	100.0%

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包括我們在生產中所用原材料或手錶部件(如手錶機芯、錶殼、帶、包裝材料及錶盤)成本。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直接材料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手錶機芯	96,393	59.4%	127,378	58.0%	140,661	51.5%	95,809	54.0%	105,947	45.5%
錶殼	35,468	21.9%	47,227	21.5%	62,644	22.9%	40,201	22.6%	60,101	25.8%
帶	12,750	7.9%	19,413	8.8%	29,505	10.8%	18,411	10.4%	28,246	12.1%
包裝材料	9,207	5.7%	13,807	6.3%	23,092	8.5%	13,483	7.6%	20,619	8.9%
錶盤	5,935	3.7%	7,978	3.6%	11,816	4.3%	6,489	3.7%	14,214	6.1%
其他	2,519	1.4%	3,751	1.8%	5,529	2.0%	3,109	1.7%	3,785	1.6%
總計	162,272	100.0%	219,554	100.0%	273,247	100.0%	177,502	100.0%	232,912	100.0%

手錶機芯是我們的主要直接材料，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手錶機芯成本分別佔我們直接材料成本總額的59.4%、58.0%、51.5%及45.5%。

我們手錶機芯成本佔直接材料的成本總額比例下降主要是由於我們傾向使用價格相對較低的手錶機芯，並分配更多資源加強我們手錶的外觀和包裝，配合我們品牌手錶的「快時尚」營銷戰略。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

財務資料

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直接材料的其他組成部分成本總額分別增至佔我們直接材料的40.6%、42.0%、48.5%及54.5%。

銷售成本其他部分

直接勞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及工資以及社保供款等僱員福利。製造經營性開支主要包括折舊、分包費、公用事業及消耗品。轉售手錶成本為我們轉售第三方品牌手錶予分銷商的採購成本。銷售成本其他部分主要包括增值稅、商業稅及附加費。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毛利	毛利率								
OEM手錶	73,553	28.8%	84,338	28.9%	87,038	28.8%	52,192	27.8%	71,978	30.4%
品牌手錶	28,652	38.2%	62,109	39.8%	100,224	37.5%	66,097	37.6%	95,573	38.5%
第三方手錶	—	—	1,704	13.5%	1,487	13.7%	984	13.6%	449	11.8%
總計	<u>102,205</u>	<u>30.9%</u>	<u>148,151</u>	<u>32.2%</u>	<u>188,749</u>	<u>32.5%</u>	<u>119,273</u>	<u>32.2%</u>	<u>168,000</u>	<u>34.3%</u>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整體毛利及毛利率均有所改善。整體毛利上升主要反映OEM及品牌手錶總銷量增加。整體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內改善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品牌手錶銷售所貢獻毛利增加所致，以致品牌手錶毛利率較OEM手錶為高。此外，由於我們為集中資源發展品牌手錶業務而傾向於接受利潤更高的OEM手錶訂單，OEM手錶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內亦有小幅上升。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包括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廢料銷售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

我們收取的政府補助屬一次性性質且並無任何日後附帶條件。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指於二零一三年視為出售前附屬公司觸動時刻時確認的收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我們於觸動時刻的股權由70%攤薄至30%，而有關股權減少記錄為一項視作出售。由於觸動時刻於出售時有負債淨額，故視作出售為二零一三年帶來收益。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營銷及廣告開支、薪金及員工福利、手錶運輸開支以及其他雜項銷售及分銷開支。營銷及廣告開支主要包括廣告費用(如電視及雜誌廣告費用)、展覽開支、差旅以及營銷活動產生的其他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營銷及廣告	12,280	62.7%	17,228	67.9%	20,537	67.5%	15,131	71.7%	14,732	66.0%
薪金及員工福利	3,230	16.5%	3,886	15.3%	4,833	15.9%	2,851	13.5%	3,489	15.6%
運輸開支	2,432	12.4%	2,601	10.3%	3,259	10.7%	1,964	9.3%	2,734	12.3%
其他	1,641	8.4%	1,654	6.5%	1,795	5.9%	1,168	5.5%	1,365	6.1%
總計	<u>19,583</u>	<u>100.0%</u>	<u>25,369</u>	<u>100.0%</u>	<u>30,424</u>	<u>100.0%</u>	<u>21,114</u>	<u>100.0%</u>	<u>22,320</u>	<u>100.0%</u>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上市開支、銀行收費、招待、產品設計及開發成本、辦公室開支、差旅開支、稅項及印花稅、汽車開支、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以及其他行政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薪金及員工福利	4,129	24.3%	4,579	12.4%	6,385	20.9%	4,022	17.4%	5,309	21.2%
折舊及攤銷	4,236	25.0%	4,262	11.6%	4,477	14.6%	2,977	12.9%	2,915	11.6%
上市開支	—	—	—	—	2,751	9.0%	2,751	11.9%	5,703	22.7%
銀行收費	2,154	12.7%	2,684	7.3%	3,104	10.1%	2,816	12.2%	627	2.5%
招待	464	2.7%	741	2.0%	2,378	7.8%	1,759	7.6%	2,117	8.4%
產品設計及開發成本	2,497	14.7%	4,658	12.6%	2,590	8.5%	2,171	9.4%	2,759	11.0%
辦公室開支	1,127	6.6%	1,206	3.3%	2,990	9.8%	2,372	10.3%	1,697	6.8%
差旅開支	254	1.5%	449	1.2%	1,682	5.5%	1,300	5.6%	1,145	4.6%
稅項及印花稅	1,100	6.5%	1,200	3.3%	1,195	3.9%	866	3.7%	886	3.5%
汽車開支	316	1.9%	720	2.0%	797	2.6%	569	2.5%	536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附註)	151	0.9%	15,360	41.7%	—	—	—	—	—	—
其他	536	3.2%	986	2.6%	2,235	7.3%	1,508	6.5%	1,393	5.6%
總計	16,964	100.0%	36,845	100.0%	30,584	100.0%	23,111	100.0%	25,087	100.0%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我們就應收第三方其他款項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5.3百萬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一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指銀行借款及第三方貸款利息。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12.8百萬元、人民幣12.7百萬元及人民幣5.3百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指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視為出售觸動時刻後採用權益會計法所計算應佔我們於聯營公司觸動時刻的權益的溢利。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則為人民幣0.8百萬元。

財務資料

有關聯營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6。

稅項

稅項指我們根據經營或註冊所在各稅務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支付或應付的所得稅。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在中國以外其他司法權區並無任何應付稅項。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稅項分別為人民幣14.2百萬元、人民幣22.7百萬元、人民幣30.9百萬元及人民幣31.3百萬元，而實際稅率(按年內稅項除以相關期間除稅前溢利計算)分別約為25.4%、30.6%、26.7%及26.9%。

香港利得稅

由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收入並非產生或來自香港，故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企業所得稅

我們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我們所有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0%。

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繳付所有到期的適用稅項，且概無與任何稅務機關存有任何爭議或未決事宜。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以下討論乃基於過往經營業績作出。由於本節「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一節所討論因素，故該等經營業績未必為我們日後經營表現的指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比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70.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8.6百萬元或32.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489.3百萬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品牌手錶銷量增加及我們的OEM鋼手錶需求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OEM手錶收益

OEM手錶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87.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7百萬元或26.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37.1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我們OEM手錶的銷量整體增加約3.8%。我們OEM銷售的增加乃進一步由於單價相對較高的鋼錶國內OEM訂單增加，導致OEM手錶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每隻人民幣23.8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每隻人民幣29.0元。

品牌手錶收益

品牌手錶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7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2.4百萬元或41.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48.4百萬元。我們品牌手錶銷量亦上升約49.5%。該項增幅乃主要受(i)我們Color品牌手錶期內出口銷售增長人民幣20.0百萬元；(ii)優化我們分銷商組合，就此我們改組不同品牌手錶多名現有分銷商至指定分銷地區以及替補多名分銷商，並考慮到其優缺點以透過不同零售渠道出售及營銷我們各類品牌手錶；(iii)推出「世界盃」系列手錶為本集團期內收益貢獻人民幣23.7百萬元；(iv)一間全國經營文具連鎖店的分銷商貢獻銷售收益增加人民幣9.2百萬元；(v)品牌手錶的網上銷售增加人民幣14.9百萬元；及(vi)加強我們零售渠道以進軍中國全國的童裝鏈，而我們相信其與我們Color品牌手錶的目標市場類似，故我們認為可進行交叉銷售營銷戰略所帶動。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5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9.9百萬元或27.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21.3百萬元。該項增加主要反映收益增加32.0%，惟部份被期內我們的製造經營性開支(如折舊開支)增加17.8%的規模經濟效應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1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8.7百萬元或40.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68.0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32.2%微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34.3%。

財務資料

OEM手錶

我們的OEM手錶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5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8百萬元或37.9%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7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OEM手錶銷售增加26.5%及OEM手錶毛利率改善所致。我們OEM手錶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27.8%改善至二零一四年同期的30.4%，主要因為我們傾向於接受利潤更高的OEM訂單以將我們的資源專注於開發相對產生較高毛利率的品牌手錶業務。

品牌手錶

我們的品牌手錶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6.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5百萬元或44.6%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95.6百萬元。品牌手錶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對穩定，分別為37.6%及3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或50.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8百萬元。該項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於期內接獲多筆一次性政府補助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或5.7%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2.3百萬元。該項增幅乃主要由於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原因為(i)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增加；及(ii)期內銷量增加以致運送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或8.7%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5.1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以下綜合影響(i)上市開支增加人民幣3.0百萬元(主要反映上市進展)；(ii)管理層、人力資源、行政及財務人員人數增加令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惟部份被期內我們的銀行借款減少致令產生的銀行手續費減少所抵銷。

財務資料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0.1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反映期內觸動時刻確認的虧損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9.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7百萬元或41.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5.3百萬元。該項減幅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借款減少所致。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7.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1百萬元或73.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16.3百萬元。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4百萬元或74.9%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1.3百萬元。該項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除稅前溢利因上述原因而上升約人民幣49.1百萬元所致。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實際稅率較為穩定，分別為26.6%及26.9%。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故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4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5.7百萬元或72.4%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85.0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13.3%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17.4%，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傾向於接受利潤較高的OEM訂單及將資源集中於開發品牌手錶，令到OEM手錶的毛利率有所改善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

收益

我們的收益自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0.8百萬元增長人民幣119.6百萬元或26.0%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0.4百萬元。收益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品牌手錶銷量大幅增長，尤其是Color品牌手錶銷售增長及OEM手錶的銷量穩定增長所致。

財務資料

OEM手錶收益

OEM手錶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2百萬元或3.5%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2.4百萬元。收益增加是我們的國內OEM手錶銷量上升約66.6%的綜合影響所致，而部分被以下原因所抵銷(i)據董事所深知，一名主要香港OEM客戶終止其手錶產品推銷業務，令我們損失採購訂單；及(ii)每單位平均售價減少約11.9%，主要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二年接獲若干價格相對較高的高檔款式手錶的國內訂單，以致每單位平均售價與二零一三年的訂單相比相對較高。

品牌手錶收益

品牌手錶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1.3百萬元或71.4%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7.2百萬元。我們的Color品牌手錶銷量亦增加約303.3%。該增加乃由於(i)Color品牌手錶銷售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3百萬元，此乃部分由於Color品牌手錶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貢獻所致，原因為其僅於二零一二年年中引入；(ii)引入我們*时间由你*、Color及榮凱品牌及主要副品牌的23款額外系列；(iii)擴充至新銷售渠道(即全國連鎖文具店及書店網絡)及透過委聘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更多元化及龐大分銷網絡的新或現有分銷商以取代並無重續的分銷商，進一步利用新發展的銷售渠道；(iv)將我們的分銷網絡擴充至河北省及內蒙古自治區，方式為向在該等地區擁有分銷網絡的兩名現有分銷商及一名新分銷商指派至該等額外地區；及(v)增加營銷及廣告活動，特別專注於我們品牌手錶的「快時尚」定位，例如在大學區等公眾地區投放廣告，以提升品牌在14至26歲青少年之間的知名度，以在遍佈中國全國的媒體渠道中國中央電視台投放廣告，而我們相信這為提升我們品牌手錶在中國全國知名度的有效營銷媒體並可接觸主流大眾市場。因此，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及廣告開支較上一年度增加19.2%。有關增幅部份被我們品牌手錶每單位平均售價減少而部分抵銷，而這主要由於我們的Color品牌手錶定價相對較低。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2.7百萬元增長人民幣79.0百萬元或25.3%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1.7百萬元。有關增長整體上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增長26.0%一致。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2百萬元增長人民幣40.5百萬元或27.3%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8.7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2%略升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5%。

OEM手錶

OEM手錶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百萬元或3.2%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0百萬元。毛利有關增加主要反映OEM手錶收益增加3.5%。OEM手錶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8.8%，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28.9%。

品牌手錶

品牌手錶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8.1百萬元或61.4%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與我們擴大品牌手錶業務種類一致。品牌手錶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8%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7.5%，主要由於與*时间由你*及*榮凱*品牌手錶相比定價較低的*Color*品牌手錶銷售增加及整體利潤略低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百萬元增長人民幣0.4百萬元或33.3%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三年錄得視作出售觸動時刻收益人民幣0.8百萬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4百萬元增長人民幣5.0百萬元或19.7%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百萬元，主要由於(i)為增加對品牌手錶的宣傳而在不同媒體的營銷及廣告開支增加，(ii)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上升以致員工成本增加，及(iii)二零一三年銷量增加以致運送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百萬元或16.8%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6百萬元，主要是

財務資料

由於以下綜合影響(i)在二零一三年並無任何減值虧損，但於二零一二年則確認有關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ii)於二零一二年推出後副品牌Color漸趨成熟以致研發成本減少；(iii)於二零一三年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2.8百萬元；及(iv)員工成本及差旅開支等其他類別行政開支整體上升。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由於觸動時刻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成為我們的聯營公司，並開始按權益會計法入賬，故我們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1.0百萬元。

融資成本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2.8百萬元及人民幣12.7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的銀行借款水平維持相對穩定。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4百萬元增長人民幣41.2百萬元或55.4%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7百萬元增長人民幣8.2百萬元或36.1%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上文論述原因令除稅前溢利增加約人民幣41.2百萬元所致。我們的實際稅率由二零一二年的30.6%下降至二零一三年的26.7%。二零一二年的實際稅率較高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不可扣稅開支人民幣3.9百萬元的較高稅務影響，主要與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有關。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一段。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故我們的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0百萬元或63.8%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7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2%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6%，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減值虧損所致。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2百萬元增長人民幣130.6百萬元或39.6%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0.8百萬元。收益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品牌手錶銷量大幅增長及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OEM手錶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OEM手錶收益

我們的OEM手錶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7.0百萬元或14.5%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2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二年接獲若干價格相對較高的高檔款式手錶的國內訂單以致OEM手錶平均售價增加約20.0%所致；但部分被OEM手錶銷量減少約4.7%所抵銷，董事認為這是由於經濟不景氣所致，尤其是自二零一一年年底以來的歐洲經濟。

品牌手錶收益

我們的品牌手錶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0.8百萬元或107.6%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9百萬元。品牌手錶銷量亦增加約257.3%。該增加乃由於(i)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引入8款新系列，而最成功的Color於二零一二年年中推出，貢獻收益人民幣31.8百萬元；(ii)擴充我們品牌手錶的銷售渠道，方式為委聘兩名額外分銷商負責網上銷售，貢獻銷售收益人民幣3.1百萬元；(iii)就董事所深知，透過我們擁有相關分銷網絡的分銷商將我們的品牌手錶分銷網絡擴充至大型超市及文具店；及(iv)將我們的營銷工作擴充至符合我們的戰略營銷定位(即色彩鮮艷設計、定位為時尚配件及以主流大眾市場為目標的經濟定價)，例如網上廣告及在中國多個一線城市地鐵站投放廣告，以及在深圳的中國鐘錶展主辦新聞發佈會，以推廣我們Color副品牌的推出，故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銷及廣告開支較上一年度增加40.3%。有關增幅部份被我們品牌手錶每單位平均售價減少約41.9%所抵銷，而這主要由於我們引入的Color品牌定價相對較低。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8.0百萬元增長人民幣84.7百萬元或37.1%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2.7百萬元。銷售成本增長主要是由於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製造經營性開支及銷售稅分別增長所致，且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增長39.6%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2.2百萬元增長人民幣46.0百萬元或45.0%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2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0.9%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2%。

OEM手錶

我們的OEM手錶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7百萬元或14.5%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3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來自OEM手錶的收益增加14.5%。我們的OEM手錶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穩定為28.9%，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28.8%。

品牌手錶

我們的品牌手錶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4百萬元或116.4%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1百萬元，與我們擴大品牌手錶業務種類一致。我們的品牌手錶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為38.2%及3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或33.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一次性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0.7百萬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6百萬元增長人民幣5.8百萬元或29.6%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4百萬元，主要由於(i)主要與參加於香港及瑞士舉行的展覽及透過在多種類型媒體投放廣告推廣我們的品牌有關(主要與推出我們的Color品牌有關)的營銷及廣告開支增加，(ii)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上升以致員工成本增加，及(iii)銷量增加以致運送開支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百萬元大幅增長人民幣19.8百萬元或116.5%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8百萬元，主要由於(i)已確認有關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ii)主要與Color的產品設計及開發有關的研發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及(iii)我們擴充營運以致其他雜項經營開支增加所致。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法律訴訟」。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百萬元增長人民幣1.2百萬元或10.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用於資助我們的擴充及增長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增加導致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故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長人民幣18.5百萬元或33.1%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4百萬元。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百萬元增長人民幣8.5百萬元或59.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上文述論原因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增加約人民幣18.5百萬元所致。我們的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4%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0.6%，乃主要由於主要與確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有關的不可扣稅開支人民幣3.9百萬元的稅務影響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故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7百萬元增長人民幣10.0百萬元或24.0%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7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6%減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2%，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減值虧損所致。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來源主要結合股東注資、經營所產生現金及借款等。我們的現金需求主要與生產及經營活動、償還銀行借款及資本開支有關。展望未來，我們預期除本文件「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詳述將根據我們的所得款項用途計劃使用的[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外，我們的現金來源相關動力及現金用途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我們預期更加多元化的融資來源將增強我們的財務實力。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43,213	85,960	97,447	107,107	155,62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973)	(40,694)	(63,171)	(43,095)	(27,225)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 現金淨額	17,079	(18,245)	(27,652)	(16,651)	(87,7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319	27,021	6,624	47,361	40,673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919	50,119	78,357	78,357	85,551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119	78,357	85,551	126,187	126,080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包括經調整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變動影響後除稅前溢利。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用於支付工資及福利、原材料及部件供應以及製造經常開支的現金。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產生自手錶銷售。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155.6百萬元為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147.9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增加淨額人民幣40.3百萬元及已付中國所得稅人民幣32.6百萬元的綜合結果。營運資金變動增加淨額主要反映(i)主要由於銷售製成品令存貨減少人民幣13.8百萬元，(ii)因我們擴充生產令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3.2百萬元，(iii)原材料預付款項減少以致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9.5百萬元，(iv)我們債務人結算令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6.3百萬元及(v)因應付購買模具款項減少令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2.5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107.1百萬元為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96.9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增加淨額人民幣31.5百萬元及已付中國所得稅人民幣21.3百萬元的綜合結果。營運資金變動增加淨額主要反映(i)我們的生產擴張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30.8百萬元、(ii)與我們OEM銷售有關的預收墊款增加令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5.8百萬元、(iii)主要因生產擴張令存貨增加人民幣14.6百萬元、(iv)主要因手錶銷售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1百萬元，及(v)原材料預付款項減少令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97.4百萬元為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161.9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減少淨額人民幣35.8百萬元及已付中國所得稅人民幣28.6百萬元的綜合結果。營運資金變動減少淨額主要反映(i)主要由於品牌手錶銷售增加而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49.3百萬元，(ii)二零一四年一月的生產天數減少而使採購減少，令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2.8百萬元，(iii)主要與我們生產陳列架及櫃檯預付款項有關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4百萬元，而部分被主要由於與我們OEM銷售有關的預收墊款增加令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3.9百萬元，以及因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相同的原因令存貨減少人民幣4.9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86.0百萬元為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130.6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減少淨額人民幣24.0百萬元及已付中國所得稅人民幣20.6百萬元的綜合結果。營運資金變動減少淨額主要反映(i)主要由於生產擴張及引進Color品牌手錶而令存貨增加人民幣24.1百萬元，(ii)主要由於手錶銷售增加而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8百萬元，(iii)主要由於預收墊款項減少及流失一名主要客戶採購訂單而令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3.1百萬元，(iv)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而部分被主要由於作出更多採購以滿足我們生產需要而令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8.8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43.2百萬元為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91.1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減少淨額人民幣35.1百萬元及已付中國所得稅人民幣12.8百萬元的綜合結果。營運資金變動減少淨額主要反映(i)主要由於生產擴張而令存貨增加人民幣19.6百萬元，(ii)主要由於代表獨立第三方償還一筆借款而令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6.6百萬元，(iii)因我們手錶銷售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9.8百萬元，而部分被主要由於生產擴張而令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6.0百萬元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4.5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7.2百萬元主要反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7.5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3.1百萬元主要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如模具)及預付款項合共人民幣42.1百萬元而產生，而被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2.0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63.2百萬元主要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如模具)及預付款項合共人民幣63.1百萬元而產生，而被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2.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如模具)及預付款項合共人民幣38.2百萬元，及(ii)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2.7百萬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如模具)及預付款項而產生。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87.7百萬元主要包括償還借款人民幣134.5百萬元、向關聯公司及股東合共還款人民幣25.5百萬元、已付利息人民幣5.2百萬元，而部分被我們收取自漳龍紅橋向福建歐沃斯的注資所得款項人民幣20.0百萬元、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41.6百萬元及Celestial Award投資本公司所得款項人民幣15.9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6.7百萬元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64.9百萬元、已付利息人民幣8.8百萬元、向關聯公司還款人民幣2.6百萬元、向股東還款人民幣2.9百萬元，而部分被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62.5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7.7百萬元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72.4百萬元、已付利息人民幣12.4百萬元、向關聯公司還款人民幣2.8百萬元，而部分被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263.1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8.2百萬元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67.6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12.8百萬元，而部分被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264.1百萬元及關聯公司墊款人民幣2.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17.1百萬元包括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260.0百萬元，而部分被償還銀行借款的人民幣229.3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11.6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充足性

由於我們繼續擴大經營規模，故預期我們的現金流出將主要因生產及營銷開支而產生。董事相信，我們將來有能力取得正數而充足的經營現金流量。

董事認為，經計及[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可用銀行融資以及經營現金流量，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現有需求以及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12個月的需求。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八月 三十一日	於十一月 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327	327	327	327	327
存貨	79,092	103,173	98,229	84,436	85,299
貿易應收款項	47,682	51,455	100,795	94,534	100,26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8,024	14,728	15,255	5,741	5,474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741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119	78,357	85,551	126,080	96,019
	<u>205,244</u>	<u>250,781</u>	<u>300,157</u>	<u>311,118</u>	<u>287,38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8,562	27,364	24,545	37,812	32,2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863	12,724	22,353	19,960	34,990
衍生金融工具	51	—	—	—	—
應付股東款項	18,632	13,969	10,477	10,635	10,62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2,660	5,691	72	72
應付所得稅	5,402	7,537	9,763	8,427	4,429
借款	194,458	190,872	181,160	88,366	26,100
	<u>252,968</u>	<u>255,126</u>	<u>253,989</u>	<u>165,272</u>	<u>108,484</u>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u>(47,724)</u>	<u>(4,345)</u>	<u>46,168</u>	<u>145,846</u>	<u>178,898</u>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7.7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動用財務資源撥付我們的資本開支(如購買模具及機器等)，特別是用於自二零一一年以來發展及建立我們的品牌手錶業務。由於我們的盈利能力有所改善、故於往績記錄期內償還借款及應付股東款項以及Celestial Award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投資本公司，我們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46.2百萬元及人民幣145.8百萬元。由於我們保持盈利能力，故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78.9百萬元。

財務資料

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手錶機芯、表殼、帶及其他組成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分別佔流動資產的38.5%、41.1%、32.7%及27.1%。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結餘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8,477	74,649	60,612	39,390
在製品	9,577	11,474	19,088	14,304
製成品	11,038	17,050	18,529	30,742
總計	<u>79,092</u>	<u>103,173</u>	<u>98,229</u>	<u>84,436</u>

我們的存貨結餘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9.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1百萬元或30.5%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二年中期推出Color品牌手錶後擴充生產所致。我們的存貨結餘減少人民幣5.0百萬元或4.8%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8.2百萬元，這是由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的生產日數較二零一三年一月有所減少導致準備較少生產所需原材料，原因是二零一四年曆年的農曆新年較二零一三年相對提前到來。我們的存貨結餘減少人民幣13.8百萬元或14.1%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4.4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產品組合向Color品牌手錶（主要使用價格相對較低的機芯）轉移。此外，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有較高數量的製成品，旨在應對我們的品牌產品於九月中國學年開始及十月中國國慶假期期間的需求。

我們根據存貨政策定期檢討及監察存貨水平，並相應採購原材料。我們將我們的原材料分為三類－(i)日常所需原材料；(ii)基於項目的原材料及(iii)手錶機芯。對於日常所需原材料，我們的採購部每月評估我們生產需要並計劃採購，旨在保持在足以滿足45天生產所需儲備。對於基於項目的原材料，我們一般僅遵照手錶設計指示按需要採購。對於手錶機芯，我們監察市場價格波動情況並在我們認為價格合適時進行戰略性採購，且我們的目的是保持在足以滿足三個月生產的最低水平。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存貨周轉天數	111	106	94

存貨周轉天數乃按存貨平均結餘除以相關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年度或期間天數計算。存貨平均結餘乃按相關期間的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存貨周轉天數於往績紀錄期內逐漸減少，主要由於塑膠手錶(如若干Color品牌手錶)的生產比例增加所致，而塑膠手錶的生產成本相對較低且生產週期相對較生產以鋼、合金及其他材料生產的手錶為短。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已用或已出售存貨為人民幣57.5百萬元，佔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的68.1%。

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7,682	51,455	100,795	94,534

由於我們通常向客戶提供0至60天的信用期，故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我們應收客戶的未收回款項。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7百萬元增長人民幣3.8百萬元或8.0%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1.5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手錶銷售增加。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大幅增加人民幣49.3百萬元或95.7%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0.8百萬元，主要由於手錶銷售(尤其是品牌手錶銷售)進一步增加所致。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至人民幣94.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品牌手錶出口銷售增加所致。出口銷售須於交付後悉數結算。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47	39	48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相關年度收益再乘以相關年度或期間天數計算。平均貿易應收款項乃按相關期間的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7天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天，並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8天。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略增至49天。於往績記錄期內(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相對較少，是因為一名主要客戶於臨近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結時才結清其結餘較多的未結算發票。

我們一般給予客戶0至60天信用期。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3,571	36,634	63,369	58,321
31至60天	13,645	10,793	36,293	35,618
61至90天	6,057	583	682	2
91至180天	3,615	3,069	16	218
180天以上	794	376	435	375
總計	47,682	51,455	100,795	94,534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末我們按票據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7,419	23,590	24,537	34,624
31至60天	402	327	—	2,361
61至90天	49	96	—	220
91至180天	—	—	—	—
180天以上	692	10	8	7
總計	<u>18,562</u>	<u>24,023</u>	<u>24,545</u>	<u>37,212</u>

我們一般從供應商獲取0天至60天的信用期。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 據周轉天數	<u>26</u>	<u>27</u>	<u>24</u>	<u>24</u>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除以相關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年度或期間天數計算。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乃按相關期間的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維持相對穩定，介乎24天至27天不等。

財務資料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包括應計費用、應付增值稅、預收墊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主要指應欠員工應計薪酬。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規，應繳增值稅乃按「銷項增值稅」減「進項增值稅」計算。預收墊款主要指OEM客戶按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則主要指有關購買模具的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5.9百萬元、人民幣12.7百萬元、人民幣22.4百萬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

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2百萬元或20.1%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7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預收客戶墊款減少約人民幣6.1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失去香港其中一名主要OEM客戶的採購訂單而導致二零一二年OEM手錶出口銷售相對減少所致，據董事所深知，該名客戶已終止推銷手錶產品。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9.7百萬元或76.4%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OEM客戶數目增加而OEM手錶銷售訂單增加致使我們的預收墊款增加約人民幣5.3百萬元；(ii)我們的應繳納增值稅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原因是如「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存貨」一段所論述因農曆新年提早到來，以致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月份的原材料採購相對銷售為低；及(iii)應計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上市開支)增加。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2.4百萬元略減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0.0百萬元，這主要反映我們購買生產模具的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2.3百萬元。

應付股東／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擁有應付股東林先生款項人民幣18.6百萬元、人民幣14.0百萬元、人民幣10.5百萬元及人民幣10.6百萬元。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償還及非貿易性質，並主要由於重組前為支持其營運而林先生向本集團若干實體進行若干轉讓以及根據重組將其於福建歐沃斯的股權轉讓予漳州宏源而產生。人民幣20.0百萬元的有關結餘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結清，餘下結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結清。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擁有應付關聯公司(宏邦電子)款項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償還及非貿易性質，並由於根據重組將宏邦電子持有的漳州宏源股權轉讓予時間由你(香港)以及自宏邦電子租賃若干物業而產生。未償還結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結清。

財務資料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我們訂立的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賬面總值人民幣51,000元的三份外匯遠期合約。該三份外匯合約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月到期。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值，而所引致公平值變動則在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反映。我們的外匯遠期合約收益淨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為人民幣0.3百萬元。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並無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有關我們衍生金融工具及相關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及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傢具及辦公設備、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86.8百萬元、人民幣195.3百萬元、人民幣219.1百萬元及人民幣232.5百萬元。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的增長主要是由於購買廠房及機器（主要為模具）供我們生產之用所致。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收購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請參閱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7。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指就我們中國的製造廠房所在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4.2百萬元、人民幣13.9百萬元及人民幣13.7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該等土地所有權的預付租賃款項已抵押作為授予漳州宏源及福建歐沃斯銀行借款擔保。

收購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收購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2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人民幣11.4百萬元及零。有關預付款項主要與購買生產手錶部件模具有關。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預付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展品牌手錶業務（提供廣泛產品系列及型號）戰略致使我們對模具的需要增加所致。由於供應商並無就於接近二零一四年八月底時訂購的模具數量要求預付款項，故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並無用於收購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財務資料

債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務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八月 三十一日	於十一月 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194,458	190,872	168,348	77,138	26,100
第三方貸款	—	—	12,812	11,228	—
	194,458	190,872	181,160	88,366	26,100
應付股東款項	18,632	13,969	10,477	10,635	10,625 ^(附註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2,660	5,691	72	72
債務總額	213,090	207,501	197,328	99,073	36,797

附註：

- (1) 應付股東款項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結清。

銀行借款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我們主要以銀行借款為我們業務的營運資金要求提供資金。

在不考慮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情況下，基於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我們的銀行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我們銀行借款的相關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4.2%至9.2%、1.6%至8.9%、2.9%至7.8%、5.3%至8.4%及6.4%至9.0%。

我們的借款以本集團、董事及若干獨立第三方的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機器押記、貿易應收款項及儲蓄存款，以及董事、關連人士、若干獨立第三方簽立的個人或公司擔保為抵押。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與該等獨立第三方之間並無存在其他業務關係，且並無進行任何交易。有關該等抵押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董事、關連人士及獨立第三方所簽立的所有個人擔保以及對董事、關連人士及獨立第三方所擁有資產押記將於上市時解除。

財務資料

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借款載有要求我們於開展若干活動及進行若干交易(如借入資金用途變更、實益擁有權變動、重大投資、資本削減、出售其資產的重要部分或分派股息)前取得銀行同意的條件及契諾。我們的部分銀行貸款亦載有有關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及擔保人的資本充足性、財務比率、資產及債務水平規定。董事確認於整個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借款的償還不曾出現任何延遲或拖欠，亦無出現對借款協議所載契諾或規定的任何重大違反而影響借款展期。董事預期該等契諾及規定不會重大限制本集團承擔為履行業務計劃所需額外債項或股本融資的整體能力。

第三方貸款

第三方貸款指Grand Time INC Limited就該公司重組及有關本公司以港元進行[編纂]的營運資金需求而向本集團作出可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提取最高為50.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0.3百萬元)的過渡貸款融資。該貸款融資為無抵押，按每年1%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Grand Time INC Limited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由於時間由你(香港)需要現金收購漳州宏源股權，純以林先生一名友人的交情借取過渡貸款融資。Grand Time INC Limited於二零一二年於香港註冊成立，而就董事所知悉，Grand Time INC Limited主要業務為投資，而其現時及過往並無在手錶行業經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過渡貸款融資已悉數結清及終止。於往績記錄期內，除該筆過渡貸款融資外，我們並無與Grand Time INC Limited進行交易。

近期債務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即就於本文件作出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未償還債務人民幣36.8百萬元，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26.1百萬元、應付股東款項人民幣10.6百萬元及應付關聯公司款項人民幣72,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除了來自第三方的過渡貸款融資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終止外，我們並無可供提取的未動用銀行融資。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我們並無任何發行在外或已獲授或以其他方式設置但未予發放的定期貸款、其他借款或借款性質債務，包括銀行透支、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按揭及抵押、重大或然負債或未解除擔保。董事確認，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債務狀況並無重大變動。我們擬繼續以銀行借款為部分營運及擴張提供資金(如我們認為適當)。除有關銀行借款外，我們目前並無有關其他重大外部債務融資的計劃。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主要財務比率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 八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 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流動比率 ⁽¹⁾	0.8	1.0	1.2	1.9
速動比率 ⁽²⁾	0.5	0.6	0.8	1.4
資產負債比率 ⁽³⁾	135.2%	98.6%	67.7%	25.3%
負債權益比率 ⁽⁴⁾	103.4%	61.3%	38.4%	不適用
權益回報率 ⁽⁵⁾	30.6%	28.1%	33.8%	不適用 ⁽⁸⁾
總資產回報率 ⁽⁶⁾	11.3%	11.8%	16.8%	不適用 ⁽⁸⁾
利息保障比率 ⁽⁷⁾	5.8	6.8	10.1	23.0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3) 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4) 負債權益比率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5) 權益回報率相等於期內溢利除以相關期間權益總額平均結餘再乘以100%計算。平均結餘按相關期間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之和除以二計算。
- (6) 總資產回報率相等於期內溢利除以相關期間資產總值的平均結餘再乘以100%計算。平均結餘按相關期間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之和除以二計算。
- (7) 利息保障比率相等於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再除以相關期間利息開支。
- (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溢利不可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比較。

財務資料

流動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0.8、1.0、1.2及1.9。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流動比率有所增加，主要反映我們於各年產生的溢利改善以導致流動資產（特別是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增加，主要反映了我們期內償還銀行借款導致債券出現減少淨額。

速動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速動比率分別為0.5、0.6、0.8及1.4。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速動比率增加一般對應我們流動比率變化，並主要反映我們於各年產生的溢利導致我們的流動資產增加。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速動比率增加主要反映我們債務的減少淨額，主要由於期內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135.2%、98.6%、67.7%及25.3%。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反映我們於各年產生的溢利改善以及導致我們的權益總額增加。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反映我們債務的減少淨額，主要由於期內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負債權益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負債權益比率分別為103.4%、61.3%及38.4%。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負債權益比率整體上下跌對應我們資產負債比率變化，主要反映我們於各年產生的溢利增加及導致我們的權益總額增加。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超過借款總額，主要是由於期內我們從經營產生大量現金及我們的債務因償還銀行借款而有所淨減少。

權益回報率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權益回報率分別為30.6%、28.1%及33.8%。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略減至28.1%，主要由於我們累計溢利增加及部分被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的影响被抵銷所致。在並無上述減值虧損情況下，由於我們年內溢利增加，故我們的權益回報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長至33.8%。

財務資料

總資產回報率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分別為11.3%、11.8%及16.8%。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在相似水平，而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主要反映我們年內溢利增加約63.8%。

利息保障比率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利息保障比率分別為5.8、6.8、10.1及23.0。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利息開支水平相對穩定，而我們的利息保障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各期間產生的除稅前溢利增加。此外，由於我們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及於二零一三年並無確認類似減值虧損，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保障比率大幅增加。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內利息保障比率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銀行貸款減少且同時維持盈利能力所致。

財務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通過內部風險報告監控及管理該等財務風險，而該報告按風險程度及大小分析面臨情況。

有關我們財務風險的進一步詳情，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5。

信貸風險

此乃對手方無法全數支付到期款項的風險，主要產生自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我們通過嚴格挑選對手方，限制我們所承受信貸風險。我們通過與多元化且財務狀況穩健的客戶交易，減低我們所承受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我們力求維持對未收取應收款項進行嚴格控制，並訂有信貸控制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此外，所有應收款項結餘乃以持續基準監管，而逾期結餘則由高級管理層跟進。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金額已扣除我們管理層按過往經驗及現時經濟環境所估計呆賬應收款項備抵（如有）。我們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項個別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充裕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相信，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財務資料

我們面臨若干個別客戶的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五大應收款項結餘於各報告期末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約46.1%、46.8%、36.7%及40.0%，而最大貿易應收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10.8%、14.4%、9.2%及10.2%。

我們尋求通過與具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對手方進行交易以盡量減低風險。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且並無拖欠付款記錄。

我們按地區劃分的集中信貸風險主要位於中國。

就我們的銀行存款而言，我們通過將存款存放於具有高信貸評級且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金融機構來限制所承受的信貸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銀行存款信貸風險為低。管理層持續監察狀況，如其評級出現變動，將會採取適當措施。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存款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利率風險

由於我們一直按浮息借款，故我們所面臨與定息借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微乎其微。

我們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我們的人民幣計值借款所產生利率波動。

有關我們利率風險及利率敏感性分析的進一步詳情，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5。

貨幣風險

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並承擔因多類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以及負債及海外業務淨投資。管理層預期該等活動的純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我們現時並無對沖外匯風險。我們定期審閱以有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持有的流動資產及負債，以評估外匯風險承擔，並將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幣承擔（倘需要）。

有關我們外幣敏感性分析的進一步詳情，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5。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風險

由於我們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一年內到期且我們可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產生現金流量作為營運資金，故我們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微乎其微。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撥付營運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管理層定期監控借款的動用情況。

有關我們流動資金風險的進一步詳情，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5。

資本風險管理

我們的主要資本管理目標為保障我們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我們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而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我們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概無更改管理資本目標、政策或程序。

我們監察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的平衡，為利益相關方帶來最大回報。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整體戰略並無變動。

股息及股息政策

在公司法規限下，我們可於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但不得宣派超過董事會所建議金額的股息。我們的細則規定可以我們的溢利(已變現或未變現)或以董事酌情從溢利撥出的任何公積宣派及派付股息。在通過普通決議案後，亦可根據公司法及我們的細則就此批准的股份溢價賬或任何其他基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股息。

財務資料

日後的股息派付亦將會視乎能否自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而定。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本集團的境外控股公司)錄得累計虧損人民幣10.2百萬元，而本集團(整體包括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擁有保留盈利人民幣328.9百萬元。我們的董事可於其認為適當時，根據適用法律批准及安排透過其控股公司分派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並最終分派予本公司。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以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派付，這在許多方面有別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中國法律亦規定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劃撥部分除稅後溢利作為法定公積，而該公積不可分派作現金股息。另外，我們的附屬公司如產生債務或虧損或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日後可能簽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有任何限制契諾，亦可能限制附屬公司的分派。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宣派任何股息，且我們亦無計劃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股息金額將須獲我們的董事會批准，以及視乎(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盈利能力、財務狀況、業務前景及發展、營運資本、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規管及合約限制等因素以及我們董事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基於上述因素，我們的董事目前擬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計的各個會計期間建議宣派我們可分派溢利約30%作為年度股息。我們將每年重新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且並不保證於任何指定年度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任何可分派儲備。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呈報期間結束時)以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將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

財務資料

關聯方交易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宏邦電子支付租賃開支	90	90	766	455
向觸動時刻支付行政開支	—	—	36	48
向觸動時刻(廈門)出售存貨	—	—	—	46

於往績記錄期內向宏邦電子支付的租賃開支與租賃若干物業作為我們宏源工廠生產基地及倉庫的部分有關。董事認為，除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支付予宏邦電子的租賃開支外，上述於往績記錄期內進行的關聯方交易乃按照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倘宏邦電子於經參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行市場租金後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向本集團收取租賃開支，則估計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造成的財務影響應為人民幣676,000元。按此基準，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不會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載入下文以說明假設[編纂]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發生的情況下[編纂]對我們截至該日的有形資產淨值影響。

編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其未必能真實反映倘[編纂]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均已完成的情況下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摘錄自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並經作出下文所述調整。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於 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於 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於 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於 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於 二零一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附註3)	港元 (附註4)
按[編纂]每股股份 [編纂]計算	373,46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股份 [編纂]計算	373,46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財務資料

-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每股股份[編纂][編纂]及[編纂]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不包括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產生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8.5百萬元)且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2594港元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述調整後按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的基準計算得出，且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2594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
- 並無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其他交易。

物業權益

獨立物業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已就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應佔物業權益估值約人民幣76.0百萬元。其函件文本、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四－物業估值」。

物業權益包括各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及已竣工樓宇、建築物及在建樓宇的房屋所有權。如本文件「附錄四－物業估值」所述，有關物業權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與其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對賬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53,719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變動	
－添置	—
－折舊及攤銷	(543)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53,176
按照本文件附錄四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估值	75,970
盈餘	22,794

財務資料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上市所產生專業費用、包銷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編製及印副本文件所產生的成本及費用。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本公司將承擔的上市開支總額估計約為[編纂]，其中約[編纂]直接歸因於[編纂]以及入賬列作權益扣除，餘額約[編纂]已經或將會於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反映。為數[編纂]及[編纂]的上市開支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反映，而約[編纂]預期將於往績記錄期後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反映，可能對我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造成影響。按建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編纂]將負責有關出售[編纂]的包銷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印花稅(如有)約[編纂]。

上述上市開支總額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而將予確認的最後金額或會有別於是項估計。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¹⁾ 不少於人民幣110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²⁾ 不少於[編纂]

附註：

1. 上述溢利估計乃基於本文件附錄三所概述者編製。董事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四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估計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估計。
2.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於整個年度已發行合共[編纂]股股份，且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事項

董事確認，概無倘我們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則將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作出披露的情況。